

关于组织参加省教科文卫体系统

职工讲书人大赛的通知

根据陕西省教科文卫体工会《关于举办“中国梦 劳动美 新征程 建新功”全省教科文卫体系统职工讲书人大赛的通知》，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、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中国工会十八大精神，教育引导广大职工爱读书、读好书、善读书，推动书香校园建设，校工会决定组织参加职工讲书人大赛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比赛主题

“ 中国梦 劳动美 新征程 建新功 ”

二、组织单位

主办：陕西省教科文卫体工会

承办：陕西新华出版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会

协办：陕西省图书馆

帆书(原樊登读书)西安运营中心

三、比赛安排

本次比赛分为三个阶段。

第一阶段为校内自评：请参赛人员于5月31日前按要求做好讲书准备并向校工会报名（联系人：郭阳 18992729278），6月3日-5日抽选时间段进行现场打分评审，推选一人参加全省教科文卫体系统举办的职工讲书人大赛。

第二阶段为线上初评：校工会协助参赛选手于6月10日前将参赛选手讲书录制成视频发送至指定邮箱，省教科文卫体工会将组织评委对参赛视频进行初评，确定参加决赛的选手名单。

第三阶段为线下决赛：决赛的书目须和线上初评保持一致。

决赛时间：2024年6月21日

决赛地点：陕西省图书馆（西安市碑林区长安北路18号）

四、比赛规则

（一）参赛选手根据抽签顺序参加比赛。

（二）比赛书目为自选（红色经典、中外名著、历史文化、文集随笔、小说传记等均可，不含动漫、连环画等），必须为正规出版社发行的公开出版物。

（三）参赛作品必须是原创作品。选手应在完整介绍所选书目主要内容的基础上，结合自己对书籍的理解，谈感受、谈感触、谈感悟，时间为4-6分钟。

（四）每个参赛作品只能由1名选手完成，不得以组合的形式参赛。

（五）比赛时可以使用一张静态背景图片和音乐。不得使用视频、PPT等辅助手段；不得邀请助演，不得穿插其他艺术表现形式。

（六）比赛设现场评委7名，由相关理论、语言、表演方面的专家组成。

（七）比赛采用现场打分、现场计分、现场亮分的方法进行，同时设立监审组，确保评审公平、公正、公开。

(八) 比赛打分采取 100 分制，选手比赛结束后，由评委按照评分标准打分，计分人员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，统计出的平均分（保留小数点后 2 位），即为该选手的最后得分。

五、评分标准

(一) 作品内容（50 分）

1. 内容紧扣主题，能够明确、完整的体现书籍内容，感想部分能让人受到触动和启发。（30 分）

2. 结构严谨、流畅，逻辑严密、顺滑，理由充分，论据有说服力。（10 分）

3. 内容结构构思巧妙独特，令人耳目一新。（10 分）

(二) 表达效果（25 分）

1. 声音洪亮，普通话标准，表达流畅，激情昂扬。（15 分）

2. 语速恰当，节奏张弛有度，富有感染力。（10 分）

(三) 综合效果（25 分）

1. 脱稿。（5 分）

2. 神态自然，肢体语言适当，能让人感觉到讲书人的分享欲和讲述感。评委根据参赛选手的临场发挥表现，作出综合表演素质评价。（20 分）

(四) 扣分项

时间不足 4 分钟或超过 6 分钟，超时（不足）10 秒内扣 1 分；超时（不足）30 秒以上扣 2 分。

六、奖项设置

1. 比赛设一、二、三等奖

2. 设优秀组织奖若干

七、相关要求

1. 参赛选手必须为在职职工。

2. 请提前自备背景图片，不要出现作品题目（大赛统一制作），不得出现单位和选手姓名，不得带有广告和企业宣传内容。

